陕西省应急管理厅

陕西省应急管理厅
关于推荐应急管理专家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杨凌示范区应急管理局、煤矿安全监管部门：

为充分发挥专家在安全生产、自然灾害、应急救援、安全保障等领域的技术支撑作用，有效应对安全生产类、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，切实提高综合防灾减灾能力，依据《陕西省应急管理厅应急管理专家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2024年修订）有关规定，结合全省应急管理工作实际，决定增补省应急管理专家库专家。现就申报推荐技术专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专家类别、推荐条件和方式

应急管理专家类别、推荐条件和方式按照《陕西省应急管理厅应急管理专家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陕应急〔2024〕158号）执行。高级别专家推荐条件按照《陕西省应急管理厅公告》（2024年第27号）执行。（文件内容详见省应急厅官网）

二、推荐时间

从通知之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。

三、资格审核

省应急管理厅相关处室分别负责以下专业组专家推荐及专家

资格审核：

（一）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处、煤矿灾害防治指导处负责煤矿专业组。

（二）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处负责危险化学品专业组、油气开采组、烟花爆竹专业组。

（三）非煤矿山安全监督管理处负责非煤矿山专业组。

（四）安全生产执法局负责工贸专业组。

（五）防汛抗旱处负责防汛抗旱专业组。

（六）火灾防治管理处负责森林草原防火专业组、消防专业组。

（七）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负责地震专业组、地质灾害专业组。

（八）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处负责防灾减灾救灾专业组。

（九）应急指挥中心负责事故灾难应急救援专业组。

（十）政策法规处负责法律法规专业组。

（十一）调查评估和统计处负责灾害风险评估专业组、事故调查与分析专业组、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专业组。

（十二）安全生产综合协调处负责安全生产综合专业组、交通运输专业组、建筑施工专业组、特种设备专业组、军工专业组、民爆物品专业组、城镇燃气专业组、电力专业组。

（十三）教育培训处负责安全生产培训专业组。

（十四）新闻宣传处负责新闻舆情专业组。

请各市（区）应急管理局、煤矿安全监管部门做好本地区专家推荐工作，相关材料按行业领域及时报送至省应急管理厅各相关业务处室。厅各相关业务处室于5月20日前，将经过初审确定的专家名单、《应急管理专家申请表》及相关附件报送考核督查处，按程序终审后统一录入建库。

联系人：郭静文　　联系电话：029-61166249

邮　箱：kaohedcc@163.com

附件：1.应急管理专家申请表

2.申请材料邮递信息及联系方式一栏表

陕西省应急管理厅

2025年3月13日

抄送：厅领导，相关处室。

附件 1

省应急管理专家申请表(样表)

<table>
<tr><td>姓名</td><td></td><td>性别</td><td></td><td>出生年月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 rowspan="3">(2 寸近期彩色照片)</td></tr>
<tr><td>配偶姓名</td><td></td><td>性别</td><td></td><td>出生年月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子女姓名</td><td></td><td>性别</td><td></td><td>出生年月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父亲姓名</td><td></td><td>出生年月</td><td></td><td>母亲姓名</td><td></td><td>出生年月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民族</td><td></td><td>籍贯</td><td></td><td>政治面貌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学历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毕业院校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所学专业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本专业工作年限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现从事专业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非本专业工作年限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专业技术职称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获得该资格时间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身份证号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在岗(退休)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联系电话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申请专业组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工作单位及职务(或原工作单位及职务)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通讯地址(含邮箱)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工作简历</td><td colspan="6">(提交学历、职称有关证明材料)</td></tr>
</table>

发明专利、著作、学术论文情况(何时、何地出版或发表)	(提交主要研究成果鉴定证书及获奖证书的复印件、发表论文及专著的有关证明材料)
受过何种表彰、奖励	(提交奖励证书复印件等有关证明材料)
与应急管理相关的专业技术工作业绩	(主要包括参与国家和省市重大安全咨询与论证、重大科研等工作成果；参与安全检查、隐患排查与整改、灾害调查与评估、预案编制、抢险救灾、事故灾难处理、企业安全技术与管理咨询等工作实绩。可附页。)
个人承诺	本人郑重承诺：1.本人申请专家提供的资料真实、准确；2.严格遵守政治规矩和政治纪律，思想上、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 度一致；3.本人严格遵守《陕西省应急管理厅应急管理专家库管理办法》；4.本人在参与应急管理工作中认真、负责，按照所属专项组开展工作，提供技术支持；5.严格保密制度，不得泄露商业秘密；6.严格遵守廉洁规定，不得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或者旅游、健身、娱乐或者各种消费卡等。 申请人签名 年　月　日

个人自荐意见： 本人签名： 年　月　日	推荐单位人事部门意见： (公章) 年　月　日
资格审查处室意见： 负责人签名： 年　月　日	厅分管领导审批意见： 签字： 年　月　日

注：本人简历、发明、著作、学术论文、表彰、奖励、业绩等内容较多，可另附纸说明。

附件 2

申请材料邮递信息及联系方式一栏表

序号	专业领域	负责处室	联系人	联系方式	邮箱
1	煤矿专业组	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处	谷度超	029-61166157	645193004@qq.com
		煤矿灾害防治指导处	杨　柳	029-61166169	986932215@qq.com
2	危险化学品、油气开采、烟花爆竹组	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处	孙建峰	029-61166176	3020732162@qq.com
3	非煤矿山专业组	非煤矿山安全监督管理处	贾隆飞	029-61166137	474191293@qq.com
4	工贸专业组	安全生产执法局	王香懿	029-61166189	1010689566@qq.com
5	防汛抗旱专业组	防汛抗旱处	代　睿	029-61166288	406479504@qq.com
6	森林草原防火组、消防专业组	火灾防治管理处	朱玉龙	029-61166093	1543850840@qq.com

序号	专业领域	负责处室	联系人	联系方式	邮箱
7	地震专业组、地质灾害专业组	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	张　龙	029-61166115	sxsyjtdzc@163.com
8	防灾减灾救灾专业组	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处	应卓蓉	029-61166076	497637307@qq.com
9	事故灾难应急救援专业组	应急指挥中心	赵一帆	029-61166046	shanxiyingji@163.com
10	法律法规专业组	政策法规处	郑　芳	029-61166207	sxyjzcfgc@163.com
11	灾害风险评估专业组、事故调查与分析专业组、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专业组	调查评估和统计处	闫轶伦	029-61166229	yalunera@qq.com
12	安全生产综合专业组、交通运输专业组、建筑施工专业组、特种设备专业组、军工专业组、民爆物品专业组、城镇燃气专业组、电力专业组	安全生产综合协调处	江亚妮	029-61166297	aqsczhxtc029@163.com
13	安全生产培训专业组	教育培训处	万广荣	029-61166068	1437643357@qq.com
14	新闻舆情专业组	新闻宣传处	张晓毅	029-61166235	1282892145@qq.com